

榕树下

两岸三地中篇爱情偶像剧小说精选作品



台湾失恋杂志网站◎编

当男人说

一见钟情

榕树下  
榕树下小说网  
WWW.RONGXUEXIA.COM

两岸三地中篇爱情偶像剧小说精选作品

当男人说

# 见钟情

失恋杂志网站◎编

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 
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当男人说一见钟情：两岸三地爱情偶像剧征文选/陈瞳，高佩玲，程蔓丽著. —南昌：二十一世纪出版社，2003.6

ISBN 7-5391-2313-3

I. 当... II. ①陈...②高...③程... III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3)第043869号

当男人说一见钟情/陈瞳 高佩玲 程蔓丽

责任编辑 邓滨 彭学军

装帧设计 汤靖

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
(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邮编 330009)

网址 <http://www.21cccc.com>

e-mail [cc21@163.net](mailto:cc21@163.net)

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

印刷 上海长鹰印刷厂

开本 850mm×1168mm 1/32

印张 8

字数 150千

版次 2003年6月第1版 2003年6月第1次印刷

书号 ISBN 7-5391-2313-3/I·553

定价 17.80元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## ● 人“一见钟情”啊！

导演戴泰龙，是我多年至友，或说酒友更恰当。

其实是个很男性的男人，典型魔羯座，从他在北京拍摄的电影《哥儿们》，可以感受。这个很男性的男人，每次跟我喝酒时，总是忍不住讨论他的梦想——想拍一部“爱情偶像剧”，这是他几年来的梦想。但他却又跑去拍摄一些很男性的东西，比如西藏的一条公路、台湾火车故事。惟一女性一点儿的是钟晓阳的《停车暂借问》，不过他只担任这部片子的统筹，不是导演。

后来，几次红酒下肚，他还是忍不住聊起老话题“想拍爱情偶像剧”，并没事拿了些本子或小说给我看，问我意见。我看了半天说：“这不是爱情偶像剧啊！”也许他有所谓“电影青年”的包袱吧，许多台湾电影导演都有，即使戴泰龙念的是北京电影学院，我也差不多。

终于，有一天我受不了男人喝酒后叨叨念的梦想，帮他出了一个主意：“到网站征求如何？”试试看吧，电影《蓝宇》，不也是从网站上找来的故事吗？他欣然同意，并兴奋地即刻拨了手机给好友周迅、张信哲，盛邀他们一起来评审。我端着酒杯目瞪口呆，当男人对某件事一见钟情，真的满恐怖。

于是，这个“两岸三地偶像剧的中篇小说征文”的活动，由时报阅读网、上海榕树下网站、失恋杂志一起合办，我们从近三百篇（恐怖的一千五百万字）中篇小说中，慎重选出三名优质作者。经过整整一年的时间，这本书终于将在台湾与大陆同步上市。

最后，要感谢时报阅读网、榕树下网站和张信哲的协助。不过为了保重我的“眼力”，下次，我绝不再轻信“男人的一见钟情”，哈哈。

漫画作家、编者 / 水瓶鲸鱼

## 男人的一见钟情。

男人的“一见钟情”和男人的心有共生的关系，  
但却各自领着男人往不同的结果走去，  
他们偶尔交集，成就了男人一生中少有的几件永恒。

艺人 / 张信哲



饮食男女间的恩恩爱爱、悲欢离合，常常开始于彼此的一见钟情。

爱情的天长地久也好，一场误会也好，“甘愿”真是高难度的修养。

这次两岸合作的网络爱情小说征文，我们共同的审视标准就是通俗、纯美、可爱生动的作品。

《打不死的爱情》中充满了狂野、异想、戏弄、骚动，令人对新时代作家天马行空却又不失人性的创作力充满期待；《海明威的猫》中散发的淡雅、怀旧、冷静、忧愁，让人对台北都会中的文艺男女爱情，有一种宽容的理解和感动。说真的，这次征文活动中，这两部小说都是我心目中的第一。

电影导演 / 戴泰龙

## 序 (水瓶鲸鱼 张信哲 戴泰龙)

## 海明威的猫

作者 / tugumi

..... 007

生活在台北这样的城市，拥有美丽的爱情，是不是一种孤独的象征？

## 打不死的爱情

作者 / 乌奴奴 &amp; 夏佩尔

..... 087

……艾玛总是在这个城市里努力地跑着，穿越这一条街到另一条街之间，跃过这一个男人到另一个男人面前。她要抢得先机，才不会留下遗憾；她要跑得够快，才不会被人阻挠。

## 女人二十八是一朵花

作者 / 程蔓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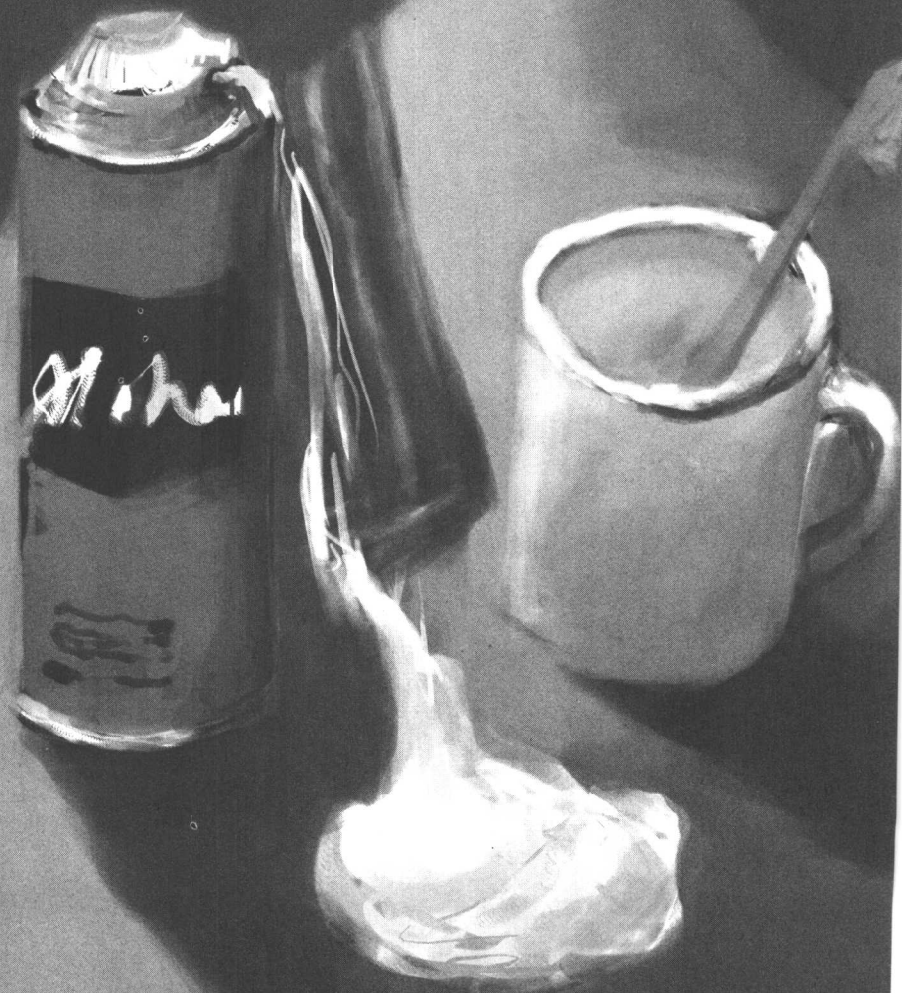
..... 173

二十八岁的女人，生活像摊开一大半的画卷，所谓最精彩的部分似乎已被展示殆尽，再往下就是印章和题诗，那是对你人生盖棺定论的总结。

# 海明威的猫

生活在台北这样的城市，  
拥有美丽的爱情，  
是不是一种孤独的象征？

作者 / hsgumi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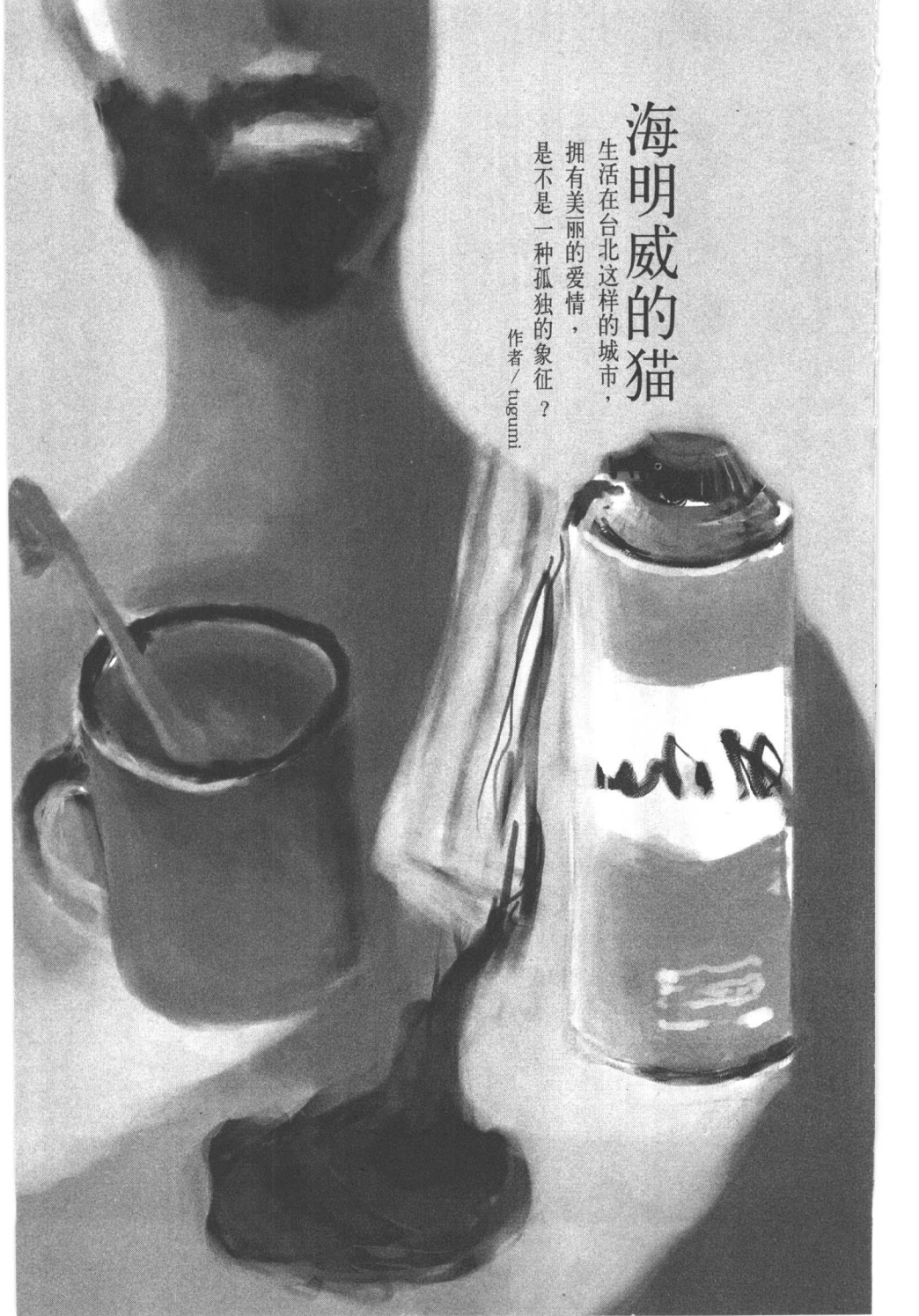




# 海明威的猫

生活在台北这样的城市，  
拥有美丽的爱情，  
是不是一种孤独的象征？

作者 / tuguini







## 一、半途而废的爱情

“我的前世是一只海明威养的猫喔！”

“哇咧——”我叫道：“我还Paul Klee画里没刺中的鱼呢！”

我和他坐在一间咖啡店，我和他并不认识，是朋友和朋友凑巧碰见，再介绍我们彼此认识的。他在一家旅游杂志工作，前几天刚从佛罗里达南端Key West采访回来。当地有栋海明威的别墅，院子里到处都是看似悠闲的猫。听说海明威当时曾养了不少猫，不过现在附近许多流浪猫也聚集到院子里。当在座的朋友问起那里的情景，他带着梦幻般的口吻说出他的前世是海明威养的一只猫这样的话。

说一个男人有着梦幻般的口吻，好像有点儿娘娘腔，不过他棱角分明的五官和颀长的身材，实在和娘娘腔一点儿关系也没有。只能说他的眼神吧，望着窗外却不是欣赏风景，对着大家说话，却不是真的为了述说。好像活在梦中，不过却不是完全不食人间烟火的形态，而是这一秒仿佛活在某个梦境，下一秒却又露出十分融入人群似的眼神。

当我以开玩笑的口吻，蹦出Paul Klee画中的鱼时，他倒是一副笑嘻嘻的模样。“猫可是会吃掉鱼喔！”逗弄的语气，却配上仿佛想望进我灵魂似的那种深邃眼神，真是令人不解。

朋友们听到他的戏谑纷纷笑了起来，我只好俏皮地回他：“猫可不会游泳呢！”

大伙哄堂大笑，他这次没说什么，只是瞥了我一眼，喝着咖啡，淡淡地微笑。后来话题聊到 Key West 的风光，他形容冰代基里酒有多好喝时，脸上的神情好像真的望见炎热的沙滩和湛蓝的海似的，惹得大伙兴起非去一趟不可的冲动，纷纷问起去佛罗里达一些行程上细节的问题。

黄昏来临，大伙嚷着该换另一个地方用餐，我因为事先和别人有约得先离开。和大伙道别时，他突然以取笑我的口吻说：“一定是和男朋友有约，才会舍得弃我们而去吧？”

我摇了摇头，表情认真地说：“是和鲨鱼有约。”

大伙不禁笑了起来，有人还取笑他怎么样也无法占上风。他耸了耸肩，只是微笑，无所谓的样子。

离开咖啡店，从玻璃窗望着那群笑闹的朋友，我以为我和他只是寻常的邂逅——点头、微笑、轻松的话语，然后擦身而过，以后应该也不会有什么机会碰面了吧！

春天，我失恋了。在这种季节里遇到这种事，总是有点儿倒霉。对方是公司的同事，为了避开他，或者我早已对工作产生倦怠，不管是以上哪种理由，我最后选择辞去工作。

然后开始在街上游荡，心情好时喝咖啡，心情不好时也喝咖啡，染上易卜生和歌德都有的习性。午后三点钟，到附近公园里的棒球场散步，停在一整排的梧桐树下，静听风吹过的声





音，日子像洒满月光的河水缓缓度过。快接近夏天时，梧桐树叶与叶间的天空，会透出纯粹的蓝色。晚上回到屋里，答录机都是朋友们关心的问候，静静地听着，忍不住流下一些泪，害怕自己会像一座溃堤的堤防轻易地被眼泪淹没。为了逼出体内所有的水分，天气很热，还是洗了更热的热水澡。

有天散步回来，大学同学李悠闲地坐在门前的阶梯等我，在他抬头望着我的眼底里，存在着非常温柔的眼神。他一直是我非常要好的朋友，就算所有爱情专家说，男人和女人不可能有纯粹的友谊，对于他，我想到的还是只有好朋友这个称呼。

聊着时，他让我的头轻轻地靠在他的肩上。我想，如果他在春天时就来探访我，如果我的心更脆弱一些，今晚我应该会和他做爱吧！

我们也曾有一度游走在爱人和朋友的界线间，犹豫不定。

“夏天真的快来了。”他说。

我点了点头。心里想，也许我们明白这样的关系对我们来说是最好的状态了。如果真的是这样，但愿这样的感觉能持续到永远。

※ ※ ※

后来再次遇到那个自称前世是海明威的猫的他，是在夏季黄昏六点，换新工作的第一个星期。我访问完一名装置艺术者，从他工作室那栋公寓大门出来，后脚才刚踏上户外人行道，整

个人就被撞倒在地。突如其来的撞击，我没有防备，反射性地右手撑着地面，不让自己整个身体跌在地上，这样一来反而更糟，下一秒立刻察觉手腕扭伤了。

不是疼痛，是一种虚软无力的感觉。我左手扶着墙要站起来时，看见他正低头察看手中的照相机，好像确定照相机没有被损坏以后，才注意到我狼狈的模样，连忙扶我一把。

“有没有怎样？”声音倒是十分关心，定眼看我，才惊讶地叫：“原来是你！”

“原来是你。”我学他这么说，语气平淡，因为我的惊讶已经在刚才跌倒时用完了。

他笑了笑，有些不好意思。“我太专注取景，没发现你在后面，手没怎么样吧？”说完，他轻压一下我扭伤的地方。

我立刻皱起眉头表示会痛：“扭伤了。”

“我刚用手撑了一下。”我握着受伤的手腕，无奈地笑了笑，“还真的无法预料下一秒会发生什么事咧！”

“你是悲观的乐观者。”他瞅着我，突然这么说。

“谢谢你的赞美。”虽然这句话根本不是什么赞美。

“我是乐观的悲观者。”他瞥了一眼相机，“幸好没摔坏。”一种真的好险的语气。

“知道自己比不过一台照相机，不乐观一点儿也不行了。”我故意取笑他。

“不要看它破旧，它可是比你还老喔！”他开玩笑说，“危





难中该先关心老者吧？”

我点点头，心想已经遇到倒霉的事，能遇到始终保持着幽默感的他也算令人愉快。没想到他后来变得非常体贴，不仅坚持带我去看中医，还请我吃晚饭，当我问他为什么在街上取景，他回答是因为工作时，我们已经坐在一间爵士乐酒吧，我喝着咸狗，他喝纯起瓦士。

音乐是Billie Holiday，这还是我第一次遇到喜欢B.H.的男子，听着“I cried for you, now it's your turn to cry over me”。所有的事都有其因果循环，然而仔细一想，我并不是真的要某人因为我而伤心。

察觉我的沉默，他突然说：“心情不好，听她的歌很容易不行的，我每次失恋，听到她的声音总是会哭。”

“每次失恋？”我看着他的侧脸。

他转过头望着我，笑了笑。

“说的好像谈了好几次恋爱，是同一个女人，几次分分合合啦。”

是因为黄昏的灯光、酒，还是因为音乐，我突然觉得他的眼神十分吸引人，忍不住凝视着他。

“你呢？”

我回过神来，呆愣地望着他说：“我……”

“算了，还是别说比较好，我带你去看星星吧！”他说完立刻捉着我的手，走过好几张桌子去付账。

一到户外，我立刻笑他说：“天才，在台北还想看星星。”

“那不是吗？”他指着蓝黑色的天空，弯月旁的金星。

偌大的天空里，只有这么一颗。我笑了：“嗯，是星星。”

“喂，喝完酒，一起睡觉吧！”他说。

原来望着天空的我，表情有些无法置信地瞟他一眼，只见他手插在休闲裤的口袋里，冲着我笑。

“刚一边喝酒的时候，我就在想，如果这么问你，你会不会答应。”

“结果呢？”

“或然率不到30%吧！”他老实说。

我斜睨着他，露出一副他实在很好笑的表情，“那你还问？”

“有些女人会生气，你是问了也不会生气的那种，所以我就问了。”他望着我又说，“其实我本来只是想要电话而已。”

“现在连电话也要不到了吧！”

“没关系，那不重要。”他带笑的眼神凝视着我，“有缘，也许就会在晴天的街上，或是哪里遇到吧！”

“是撞到吧。”我举起绑着白色绷带的手，嘲笑他说。

“对，撞到。”

然后，我们彼此道了再见，就在这家酒吧的门口。望着自己在地上细长的影子，我想起某部小说的情节，当他们会相遇是因为这世间有太多巧遇，分离则是因为有太多意外。



而我和他之间，像我和其他人一样，总是还在开始，或许已经结束。

再次遇见他，已经是中山北路栾树落叶的秋季。因为公事去李的办公室。结束之后，李陪我等电梯，正好遇见他背着沉重的摄影器材，从电梯里走出来。见到我，他原先有些惊讶，接着才笑了笑，一派潇洒地说：“怎么样？还是遇到了吧。”

我看着他笑，心里直叹太凑巧，却没发话。

“你们也认识？”李问。

我望着李：“你也认识他？”

“熟得很呢！”他替李回答。

原来李和他也见过几次面，既然如此，三个人也就不必刻意介绍了。不久，电梯下到这层楼，我对他们招了招手，也就走进电梯里。一出大楼，感到秋天薄薄的阳光亮晃晃地斜晒过来，我立在原地静静享受阳光的味道。隔了几秒，才走到十字路口等绿灯，不久过了斑马线到对街，随即听到有人叫我的名字。回过头，发现他气喘吁吁朝我跑过来。

“嗨！”他说，有点儿上气不接下气的样子。

“嗨！”我望着他，有些疑惑地问：“有事吗？”

“也没什么事。”

“没事？”

“真的没事。”

“真的没事？”话一说出口，我不禁笑了，“我们两个的对



话简直像鸚鵡一样。”

他听完也笑了，突然问我说：“原来李就是那条鲨鱼？”

“鲨鱼？”我先是纳闷，接着才想到第一次遇见他时，自己曾开玩笑地说和鲨鱼有约之类的话。

我摇了摇头：“你该不会以为李是我的男朋友吧？”

“不是吗？”

“不是。”

“那就好。”他双手随意地插进休闲裤的口袋。

我一脸疑惑地看着他：“哪里好？”

“喜欢朋友的女朋友，总不太好吧？”他眼底像是万里无云的晴空，直盯着我笑。

我愣了愣，一时不知该怎么反应，想了想又觉得他是故意开我玩笑，只好嘲弄地问他：“你该不会真的闲着没事，特地追上来问我这些？”

不等他回答，我接着说：“我可是很忙的，现在三点五十分，五点要截稿，实在没空和你站在路口闲聊。”话一完，我走向公车候车亭，随即坐了下来。

他跟了过来，却没坐下，只是掏了一根烟叼在嘴边，正要点上时，被我身旁四十来岁的欧巴桑瞪了一眼，他朝她歉意地笑了笑，把没能点着的烟拿在拇指与食指之间。

我望着他的侧脸，忽然有一种被他脸上宁静的线条掳获的感觉，好像无意间在书页翻到一张19世纪古典画派的画那种





感觉一般。这种感觉有点儿奇妙，倒也不是说他长得很像古典画派里俊美的英雄，也许是洒落树间照在他脸上的阳光造成的感觉吧，也许是我的心里这么想，眼睛决定这么看到。日后，我和他在一起，我和他分离，无意间，总会想起这天的阳光，他脸上的表情，还有那根没有点燃的香烟。

然后，我坐上了公车，他朝我挥挥手说下次再请我喝咖啡，却也没问我电话、地址或是在哪里工作。难道，他真的以为下一次，我们又在这城市的某个地方相遇。彼此，并不需要事先约定。

还是秋天，夜里我接到一通电话。

“喂，喂……”睡梦中的我模糊不清的口吻。

“我正在喝海尼根，你睡了吗？”

“废话。”我咕哝道，“都几点了。”

话筒里传来他低沉的笑声，他说：“今晚是月圆，你那里看得到天空吗？”

“看什么天空？”我揉揉眼睛，纳闷地问，“你是……谁？”这时，才记得该问对方是谁，实在有点儿迟钝。

“这么快就忘了我，令人有点儿伤心。”

他这么说，声音里却没有伤心的意味，好像还带了点儿笑，有种戏谑的感觉。

听了听，声音有点儿熟悉，我随即明白他是谁了。“海明威的猫？”我问。